

四川省人民政府
关于宣迅免职的通知

川府函〔2023〕154号

各市(州)人民政府,省政府各部门、各直属机构:

四川省人民政府决定:

免去宣迅的四川省政府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副主任
职务。

特此通知。

四川省人民政府

2023年7月2日